

『靈修』是與神建立關係的重要屬靈操練之一，最近發現與孩子一起『靈修』，也能建立親子關係。一天晚上，讀到傳道書三章2至3節：『生有時，死有時；栽種有時，拔出有時；』我們談到一切的事物總有成就的時間，不知為何小學三年班的兒子說：『爺爺和叔叔都未信主，他們遲些信主就好喇！』他的意思並非冀望爺爺和叔叔信主，而是以為遲些信主是一件優惠的事，都能進到天堂裡去。你會如何回應孩子呢？我正想以釋經學和神學來解釋經文時，媽媽想了一個很合適小朋友的比喻：『如果一個母親和她的孩子從少就分開了，你認為兒子失去了甚麼呢？』兒子想了一想：『那小朋友就不能跟母親玩了。』媽媽接著回應：『對呢！如果我們沒有早就認天父，我們便少了時間跟天父玩。天父愛我們每一個，看我們都是寶貴的兒女，很想我們多點去親近祂，就像爸爸媽媽都很想多點時間與立之一起玩耍啊！』最後，我們一起為著爺爺和叔叔早日信主而祈禱。

孩子有童真，確實用不上複雜的理論多作解釋。一直以來，不斷的為爺爺祈禱，把握著機會邀請教會弟兄姊妹探訪傳福音。曾經在他患肺癌的時間，對信仰的心開放了，可是醫生宣佈他的病已經治好之後，他卻改變初衷，對上教會非常冷淡。筆者心想：『莫非真的要到最后關頭才會……』你有否為傳福音給未信主的家人和朋友而心灰意冷？

傳道者說：『凡事都有定期』（傳三1）並非慨嘆世上事週而復始，只好無奈接受，聽天由命。相反，傳道者卻鼓勵讀者要享受勞碌得來的收穫，善用神給我們一切的賜予。（傳五18）早些明白這道理，就能早些存著喜樂的心，享受神的賜予，就像孩子能每天跟最深愛的父母玩樂般。此外，一切事皆有定期，意味著各人在不同的時間，有著不同的使命和履行應有的責任，正如青少年人在學時期要盡本份去學習一樣。『傳福音有時，作見證有時。』信徒無論得時不得時，也要為基督傳福音、作見證、邀請親友到教會聚會。

頌恩旋律的《未完的故事》是一部音樂劇，過去十多年在世界各地演出，為的是要傳揚福音。本年3月28日(六)晚上7時正，長崇與頌恩旋律合辦佈道會。把握時機，邀請親朋戚友參加。願今年的復活節添上新意義。